

内蒙古艺术学院 2024年党政工作要点

2024年，内蒙古艺术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推动内蒙古高质量发展 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的意见》精神，按照自治区党委政府部署要求，围绕办好自治区两件大事，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工作主线，将2024年确定为“整改规范提升年”，以整改规范为抓手，以博士学位授权单位申报、一流学科建设为引领，持续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加快推进校园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推动管党治党、办学治校各项事业迈上新台阶。

一、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为学校事业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1. **强化政治引领，夯实思想基础。**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的全面领导，切实做到党管办学方向、党管干部人才、党管意识形态和领导改革发展，把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导向贯穿办学治校、育人育才全过程。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为有力抓手，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加强研究阐释工作。

（**责任领导：**折喜文 **牵头部门：**宣传部 **协同部门：**党政办公室、组织部、科研处、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2. 持续提升思想政治工作质效。紧紧围绕党中央和自治区重大决策部署，按照《内蒙古艺术学院“时代新人铸魂工程”实施方案》开展工作，发挥学校“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宣讲团作用，做好思政一体化教育实践活动和校园文化建设。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全面提升思想政治理论课质量。加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思政课程群建设，开好讲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深入实施思政课堂教学质量提升行动，围绕习近平文化思想、新时代伟大变革、“四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开设选修课。持续推进马克思主义学院标准化建设，深化思政课实践教学改革，完善“大思政课”工作机制，把思想教育与社会大课堂结合起来，不断打造思政“金课”。

（**责任领导：**赵晓强 **牵头部门：**宣传部、马克思主义学院 **协同部门：**学工部、团委、研究生院、各党总支）

3. 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工作主线。围绕自治区两件大事，发挥“全区民族团结示范单位”示范作用，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行动。办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院，加强理论与实践效果，有形有感有效抓实做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各项工作。试讲试用好《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教材，扎实做好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党的民族政策和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做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宣传推广普及、国家统编教材使用及教学工作，组织开展好全国推普周宣传活动和中华经典诵写大赛。结合专业特色，积极开展系列主题实践、校园文化、艺术展演活动，全面夯实育人成果，培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品牌特色，争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单位，推动学校更好成为各民族共同团结进步的大熔炉。

（**责任领导：**赵晓强 **牵头部门：**统战部 **协同部门：**马克思主义学院、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艺术创作与实践中心、团委、各党总支）

4. 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扎实做好校园安全稳定工作。加强和改进意识形态工作，开展意识形态（网络意识形态）专题督查，加强校园网络和“三微一端”管控，及时稳妥处置舆情，推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落细。健全校园安防工作制度，常态化开展安全教育和风险隐患排查，抓好消防、实验室、校园食品安全管理和防灾救灾工作。开展禁毒教育专题讲座、反邪教教育专题讲座等安全宣传教育。加强传染性疾病的监测及预防工作，提高学校医护人员专业能力，加强医务室日常诊疗、护理和药品管理工作。

（**责任领导：**赵晓强、侯守智 **牵头部门：**保卫部 **协同部门：**宣传部、智慧校园中心、后勤保障处）

5. 持续抓好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梳理和规范干部选用相关制度和程序，加强和改进年轻干部队伍建设，突出梯队培养，切实提升干部干事创业、办学治校能力。高质量抓好干部教育培训，做好干部挂职、调训、选派学习等工作。做好选人用人专项巡视整改工作，将立行立改与长期坚持相结合。继续做好干部提醒函询诫勉、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外出请示报告、因私出国（境）审批、公职人员涉企信息填报等工作。

（**责任领导：**折喜文 **牵头部门：**组织部 **协同部门：**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

6. 进一步推动基层党建工作提质增效。严格落实我校“五化协同、大抓基层”方案，召开基层党建工作会议，开展基层党建工作情况督

查调研，推动落实基层党建重点工作。调整学校党组织设置，开展党总支换届选举及学校第二次党员代表大会相关工作。深入实施星级化晾晒比、创建坚强堡垒“模范”支部，健全完善基层党建工作机制。深入推进“一院一品牌 一支部一特色”工作，加强党支部基层党组织建设。遴选一批“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以点带面推动党建工作质量提升。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等基本制度。做好发展党员工作，健全完善发展党员全程纪实制度，加强在高层次人才队伍和大一、大二学生中发展党员。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培训，做好“两优一先”评选表彰，选树典型。

（**责任领导：**折喜文 **牵头部门：**组织部 **协同部门：**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7. 充分发挥统一战线凝心聚力作用。着力开展“同心引领”行动，采取多项措施加强沟通联络，调动各方面统战力量，深化党外知识分子思想政治工作改革创新，不断丰富扩展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组织载体功能，引领知联会发挥好“联”“聚”作用，引导党外知识分子为学校建设发展贡献力量。做实信教师生调研摸底，抵御和防范校园宗教渗透。继续加强统战干部队伍和党外干部队伍建设。

（**责任领导：**赵晓强 **牵头部门：**统战部）

8. 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聚焦“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努力做到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围绕主题教育整改、巡视整改、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反馈问题整改、高校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发现问题整改等重点工作持续开展监督，对整改不力的，依规依纪依法予以追责问责。加强对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自治区实施办法的监督检查。坚持“三不腐”一体推进，围绕基建、科研项目、招标采购、招生就业、职称评定、津补贴发放、后勤改革等领域突出铲除土壤条件，深化反腐败斗争。开展形式多样的廉洁文化宣传教育和警示教育，大力营造具有艺术特色的廉洁文化氛围。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纪律处分条例为契机，加强纪律建设。强化纪检干部队伍建设，促使纪检监察干部做自我革命的表率，遵规守纪的标杆。

（责任领导：渠涛 牵头部门：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

9. 推动群团工作持续健康发展，深化桥梁纽带作用。巩固拓展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成果，结合“青年大学习”行动、“青马工程”培训班等，组织开展学“四史”知识竞赛、团支部书记接力朗读等，提升思想政治引领力。组织开展好“三下乡”、校园音乐节等校园文化活动、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努力打造特色品牌。积极选树宣传先进典型，组织开展“艺苑好青年”评选、“五四”表彰等。加强团组织自身建设，组织召开第二次团代会，完善学生会管理运行机制，精准教育管理服务团员青年。继续做好工会及女工工作。组织召开学校第一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注教职工权益，定期举办教职工各类活动，继续做好送温暖、职工医疗互助、困难职工帮扶等工作。

（责任领导：赵晓强 牵头部门：团委、工会）

二、整改规范抓落实，全面推进各项重点工作

10. 一体推进各项整改工作。以“整改规范提升年”为契机，一体推进主题教育整改、巡视整改、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反馈问题整改、高校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发现问题整改等多项整改工作，切实解

决学校在教育教学、治理体系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深化人事等重点领域改革，全面规范提升管党治党、办学治校各项工作，将整改成果转化为高质量发展的新成效。

（**责任领导：**折喜文 **牵头部门：**党政办公室、组织部、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

11. 全力推进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建设工作。加强3个自治区提质培育学科建设项目的建设，积极扶持并推进提档升级；加强5个校级博士学位授权点培育建设项目、硕士学位授权点提升建设项目和戏剧与影视硕士学位授权点培育项目的建设。高质量完成学校申请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和4个博士学位授权点（艺术学一级学科，音乐、舞蹈、美术与书法专业学位）、2个硕士学位授权点（戏剧与影视专业学位、设计学一级学科）申报，力争获批戏剧与影视专业学位授权点，争取获批设计学交叉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细化申报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和博士学位授权点两年发展任务，制定“任务完成时间表和路线图”，强化监督考核与跟踪问效。进一步增强优势特色学科竞争力，完成好自治区一流学科（音乐与舞蹈学）2024年度建设任务，引领带动各学科专业提档升级，形成优势特色品牌。紧跟高等教育发展步伐，全面推进“对标先进 争创一流”三年建设行动，推动学校在高校新一轮改革发展中实现晋位升级。

（**责任领导：**高鹏 **牵头部门：**研究生院）

12. 持续推进校园基础设施建设。继续抓好配套设施设备、绿色校园、智慧校园建设等工作。推动云谷校区表演艺术类教学楼、学生宿舍2号楼、人防工程等后续工程施工建设。积极推动艺术中心建设项目，新增建设专家公寓项目。

（**责任领导：**赵晓强 **牵头部门：**后勤保障处 **协同部门：**云谷校区后续建设项目办公室、智慧校园中心）

13. 瞄准北疆文化建设和重要时间节点，发挥“宣传队”优势。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围绕完成好自治区两件大事的重要任务，办好北疆之花艺术团、北疆艺术研究院，搭建北疆文艺学术研究平台、创作展演平台、交流服务平台。以北疆艺术人才培训中心为依托，力争获批3个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设置资格，计划招生120人左右；与内蒙古残疾人联合会、自治区各基层乌兰牧骑合作，开展艺术人才培训。围绕新中国成立75周年培育打造高质量创作展演资助项目，围绕庆祝教师节设立40周年打造原创优秀展演作品。

（**责任领导：**侯守智、高鹏、张蕾 **牵头部门：**科研处、艺术创作与实践中心、北疆艺术人才培训中心）

14. 引育并举高水平人才，大力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全方位、多途径引进培养高层次人才，进一步落实高层次人才引进、师资队伍培养方案，2024年计划引进15名博士人才、35名硕士人才，争取博士专任教师占比从12%提高至16%。聚焦青年后备力量和青年创新团队建设，实施名师名家培育计划，为优秀青年人才快速成长创造条件。加强与国内外一流艺术院校交流合作，为教师对外交流学习、引才育才搭建平台。注重品牌效应，推进名师名家进校园，柔性引进10名国内外艺术大师来校讲学、艺术创作与实践指导，带动组建高水平学科创新团队，为教师学历提高搭建衔接平台。重视教师发展与培训工作，着眼于为教师职业生涯的全面发展提供服务和支撑，系统谋划教师培训发展规划，鼓励教师加强教学改革与研究，提升教学科研能力。

（**责任领导：**张蕾 **牵头部门：**人事处）

三、锚定高质量内涵式发展目标，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15. 深化育人模式改革，赋能应用型人才培养。深入实施“22352”人才培养模式，修订人才培养方案，持续强化艺术实践在人才培养中作用，构建学生专业能力、文化素养、综合能力一体化提升机制，全面提升人才培养水平。办好非物质文化遗产学院，继续推进以呼麦、长调、马头琴为代表的众多地域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挖掘、整理、保护、研究和传承发展，打造人才培养特色品牌。办好艺术与科技学院，关注高等艺术教育改革前沿动态，注重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开设社会需要的、有发展前景的专业，为自治区文化艺术事业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智力支撑和人才保障。

（**责任领导：**高鹏 **牵头部门：**教务处、学工部、非物质文化遗产学院、艺术与科技学院）

16. 持续推进本科教育教学改革。聚焦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反馈整改，全面规范教学管理。贯彻落实国家“双万计划”政策，加大对一流专业的资源及资金投入，完成一流专业建设成效评价和一流课程申报。开展课堂教学理念和教学方法改革，依托在线平台推动通识类课程课堂教学改革，树立教学改革样例课程 10 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10 门。举办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课程思政大赛，营造教学改革氛围，推动教学改革理念入脑入心。发挥各类教学改革项目作用，做好教改项目成果总结运用，力争获批自治区级重点教改项目 1—2 项、一般项目 2—4 项，保持校级立项教改项目不低于 30 项，经费投入比上一年增长 10%，教改论文发表数量增长 10%。全面强化学业指导，加强学业预警及学业帮扶。加强产教协同教育，树立 3—5 个应用型专业。

（**责任领导：**高鹏 **牵头部门：**教务处）

17. 全面开展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积极争取扩大研究生招生规模，在2024年计划招生167人的基础上，积极争取国家研招名额，力争扩大10%招生规模，9月在读研究生达到550人。加强导师队伍建设，扩充8—10名研究生导师；强化导师履职能力，开展导师考核与评价工作；开展导师专题培训不少于10次。优化研究生分类培养体系，重点改革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强化行业企业人才培养参与度。强化研究生科研创新能力培养，获批4—5项自治区级科研创新项目，立项30项校级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推进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获批2—3项自治区级研究生教改项目，推出1—2项高质量研究生精品课程、高水平在线精品课程，建好6门校级研究生示范课程。加强研教产教融合，择优建设、重点推出1—2个自治区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

（**责任领导：**高鹏 **牵头部门：**研究生院）

18. 建立规范化、科学化、精细化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制定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加强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修订完善二级学院《教学质量监控制度》《本科教学主要环节质量标准》等制度，构建相对封闭、而内部不断循环的二级学院内部教学质量监控长效机制。组织全校各教学单位围绕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开展大学习大讨论，调研梳理影响学校教学质量进一步提高的瓶颈问题，形成调研报告。加强与国内一流艺术院校交流合作，学习借鉴相关院校先进管理经验和有效措施。优化组织队伍，促进教学质量监控人员和督导专业化发展，提升监控人员的素质能力和技能。

（**责任领导：**侯守智 **牵头部门：**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

19. 全方位做好创新创业教育各项工作。启动2024年度“雏鹰计划”项目，做好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及推荐参评自治区

级、国家级大创项目等工作。举办 2024 年度大学生创新大赛校赛，以专题讲座、学生训练营、培育项目辅导等形式积极备战自治区级大赛。做好创新创业选修课开设准备工作，做好云谷校区众创空间建设工作，推动双创项目落地落实。探索建立新的校外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基地，扩大师生服务区外红色资源挖掘利用能力。

（责任领导：张蕾 牵头部门：就业工作处）

20. 五育并举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打造课堂教学、社会实践、校园文化、网络教育多位一体育人格局。深化通识教育改革，贯彻五育并举理念，以培养和提升学生文化素养为宗旨，组织开展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实践活动，举办主题征文比赛、艺术理论知识竞赛、足球赛和第二十八届田径运动会。

（责任领导：高鹏 牵头部门：通识教育学院）

21. 继续办好附属中等艺术学校。成立民乐、键盘、舞蹈、管弦、声乐专业名师工作室，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推动乐器制作专业招生工作，在 2024 年秋季学期开学前完成新生选拔和相关教学准备工作。持续推进“内蒙古艺术学校”校名恢复工作。

（责任领导：赵晓强 牵头部门：附属中等艺术学校）

四、深化科研创演协调发展机制，催生一流创新成果

22. 完善科研体制机制，推动科研高质量发展。对接国家与自治区经济社会文化发展需求，培育建设重大科研平台和科研、创演项目，推动产出高水平、原创性科研学术成果。国家级项目立项实现突破，力争获批 2—3 项省部级重点项目，纵向项目整体立项数量比 2023 年增长 20%以上；力争获批 7—8 项横向项目，比 2023 年增长 40%以上。科研经费增长 30%-50%。加强对科研项目的过程管理和成果产出，2024

年发表核心期刊论文数量较 2023 年增长 20%以上。进一步明确学校科研成果转移转化标准,建立多元化的艺术成果转化评价机制,争取 2024 年成果转化金额增长 30%以上。做好美育研究专项项目的申报、结项工作,开展美育研究中心资助出版项目著作验收、美育名师工作室中期检查等工作。

(责任领导:张蕾 牵头部门:科研处)

23. 建立健全创作展演激励机制,推进应用型转型发展。修订完善艺术创作与实践成果认定标准,制定艺术创作与实践成果备案认定标准及审核奖励办法、艺术创作展演激励办法等,鼓励师生积极参加艺术创作与展演。组织学校教师申报自治区级文艺重点创作项目,争取资助项目数较 2023 年增长 20%。积极培养校级创作展演资助项目,围绕北疆文化建设,打造“北疆艺术大舞台”品牌,鼓励项目总数的 80%通过“北疆艺术大舞台”进行展演,提高展演数量与质量,筛选高水平艺术创作成果积极申报国家艺术基金,计划成功申报国家艺术基金项目(2025 年度)2—3 项。开展“备战全国美术作品展览(水彩画)创作系列学术活动”,争取师生各画种入选“第十四届全国美术作品展览”作品 2—3 件。加强原创艺术作品创作与重大重点项目立项建设,充分发挥艺术创作指导委员会专家咨询、指导作用。抓好艺术创作展示展演展播,丰富“云展厅”展览展播功能,加大师生原创作品及优秀作品的宣传与推广力度,将艺术成果推向市场。

(责任领导:高鹏 牵头部门:艺术创作与实践中心)

五、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强化师德师风建设

24. 创新工作机制,统筹推进人事师资管理。强化规范管理,完善薪酬待遇、科研经费、住房等人才配套保障机制,围绕学科专业建设

需要，加强教学、学术骨干教师遴选培养支持力度，完善高层次人才考核管理办法。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双师双能”型教师占比由42%提高到45%。落实《关于深化高等学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健全完善符合我校实际的职称评审办法，具有高级职称专任教师占比提高5%，达到高级职称专任教师各专业全覆盖。推进薪酬制度改革，落实同工同酬，完善内部收入分配激励机制，70%辅导员纳入人员总量管理。

（责任领导：张蕾 牵头部门：人事处）

25.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全面加强教师队伍思想政治工作，努力提升教师职业道德素养。完善师德师风建设体系，建立师德师风工作情况与院（系）年度考核、领导班子年度考核和任期考核、党支部对标争先等各类评优指标联动机制。建立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进一步完善教职工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考核办法，成立教师工作委员会，深入研究审议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重大事项，开展“师德标兵”表彰活动，建立教育、宣传、考核、监督、激励和惩处相结合的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长效机制，切实提高师德师风建设水平。

（责任领导：张蕾 牵头部门：人事处）

六、抓好学生管理服务工作，做实做细就业指导工作。

26. 做好学生管理服务工作。强化思想引领，开展形式多样的学风建设、诚信教育活动。大力推进“易班”校本化建设，加强“两微一端”统筹管理，积极推进学工系统完善和应用，不断提升网络育人成效。强化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推动落实思政导师制。加强国防教育工作，强化征兵工作宣传，做好新生军事训练。创新开展学生资助工作，丰富资助形式，完善资助体系。创新开展社区文化节，引导

学生形成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做好新生心理普查及重点学生心理状况随访工作，完善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工作，争创自治区级大学生心理咨询示范中心。持续推进学生社区一站式综合管理模式建设，打通育人工作“最后一公里”。

（责任领导：赵晓强 牵头部门：学工部）

27. 多措并举做好招生和就业工作。做好招生计划的增量安排和存量调整，积极推动科学调整专业设置、招生规模、人才培养方式和方向，促进就业与招生、人才培养联动。争取扩大省外招生范围，加强省外招生宣传，构建立体化招生宣传系统。进一步优化校考流程和方式方法，完善考试招生相关规章制度。加强人才供需有效对接，搭建项目平台，力争获批2—3项教育部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较2023年增长50%以上；持续开展“访企拓岗”专项行动，为毕业生挖掘更多岗位资源，访企拓岗120家以上，较2023年访企拓岗数量增长20%以上；发挥校园招聘主渠道作用，增加校园招聘会举办频次，举办各类招聘会26场次以上，较2023年增长20%以上。面向各层次、各阶段、各年级学生，分类举办生涯规划活动周、就业促进月、就业育人主题教育活动、就业创业典型事迹展映等就业能力提升活动。完善精准就业帮扶机制，做好重点群体就业帮扶，确保有就业意愿的重点群体毕业生均能享有不低于3个的岗位信息。开展就业状况调查、就业监测，形成2024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及时进行评价反馈，实施去向落实率红黄牌提示制度，实现就业与招生培养有机联动。多措并举推动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力争2024届毕业生整体去向落实率、协议和合同就业率较2023届毕业生就业既定目标增长5%，2024届研究生毕业去向落实率较2023届毕业生增长14%。

（责任领导：高鹏、张蕾 牵头部门：教务处、就业工作处）

七、加强学校内部治理，进一步提升管理服务效能

28. 积极推进依法治校，强化综合管理。提升依法行政能力，不断强化依法治校理念，健全法治工作体制机制，健全以章程为核心的工作制度和办事流程体系、师生权益保护机制和法律风险防控体系，提高依法治校水平。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加强宪法法治教育。完善现代大学治理体系和结构，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和办事公开，推动校内规范性文件管理信息化和公开化，提高管理效率，方便师生查阅。依法依规做好教育事业统计工作，提升教育数据治理能力。

（责任领导：侯守智 牵头部门：党政办公室）

29. 发挥智慧校园中心作用。升级校园网中心机房设备，实现操作系统和办公软件 100%正版化。整合各部门业务系统，实现统一认证，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率达到 90%。构建智慧校园大数据分析平台，实现全校数据实时收集、处理和分析，为学校教学科研管理提供数据支撑。

（责任领导：侯守智 牵头部门：智慧校园中心）

30. 做好图书馆建设和读者服务工作。优化公共空间，引进智能设备，创新特色服务，启用云谷校区新华书店校园书店，实现图书馆各项业务和读者服务集约化、一体化管理。加强阅读的宣传和引导，开展丰富多彩的阅读活动。做好数字资源的规划和建设工作。

（责任领导：高鹏 牵头部门：图书馆）

31. 提升经费保障能力，扎实做好财务审计工作。积极争取自治区政府化解学校历史债务，获得财政资金支持。推行包干制，提升办学

效益，从根本上改善当前办学经费不足问题。在经费允许情况下，实施校内津贴动态增长机制，落实绩效工资、科研、教学、创作展演、干部考核等系列绩效奖励制度。加强校内资金预算管理，建立厉行节约长效机制。提升资金自筹能力，积极发挥校友会、教育发展基金会作用。扎实推进财务收支、内部控制和科研、工程等经费的审计监督，提升审计监督效能。

（**责任领导：**赵海忠、张蕾 **牵头部门：**计划财务处、审计处）

32. 深化后勤保障工作改革。深入开展后勤服务外包改革，力争减少校聘人员 90 余人，节约办学经费 500 余万元。修缮教学基础设施，改善办公、教学条件。加强食品安全管理，提高师生就餐质量，打造文明餐厅。完善后勤保障，做好公务用车、房产物业、校园绿化美化等。做好新生入学体检、疫苗接种以及新生军训期间的医疗服务工作。

（**责任领导：**赵晓强 **牵头部门：**后勤保障处）

八、加大开放办学力度，扩大对外交流合作

33. 拓宽国际交流合作渠道，提升国际化办学水平。深度融入“一带一路”格局和服务自治区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建设新格局。争取与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积极推动音乐、舞蹈、美术、设计等专业招收国际学生。搭建全方位多层次交流平台，扩大校际交换生项目规模，聘请优秀外国专家到校讲学指导。组织师生团赴美国、澳大利亚、俄罗斯、蒙古国、马来西亚、白俄罗斯等国家院校开展访问，洽谈合作交流、签署合作协议。积极与蒙古国国立文化艺术大学、蒙古国音乐舞蹈学院、韩国中部大学、俄罗斯国立师范大学、马来西亚双威大学、澳大利亚西悉尼大学、澳大利亚伍伦贡大学—马来西亚校区等国外院校建立教育交流合作关系。做好澳门科技大学、俄罗斯

国立师范大学、蒙古国国立文化艺术大学师生团接待工作。做好因公出国管理和外籍教师、留学生管理服务等工作。参与中俄艺术联盟、中国东盟艺术高校联盟活动，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艺术，讲好中国故事、内蒙古故事，扩大学校国际影响力和声誉。

（**责任领导：**侯守智 **牵头部门：**对外合作与交流处）

34. 加强国内交流合作，提升服务地区经济社会文化发展能力。加强与地方、厅局单位和其他高校的对接联系，拓展校地、校企、校校合作领域，持续推进合作项目落地见效和科研创演成果转化，进一步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探索建立校院两级层面对外交交流合作管理机制，鼓励各教学单位走出校门，深入参与社会实践，与行业企业和地方政府深度融合，形成协同育人机制。积极推进做好和林新区合作项目，推进做好现代产业学院建设申报，与中央音乐学院、中央戏剧学院、中央美术学院、中国传媒大学建立深层次合作关系，加强与上海戏剧学院、上海音乐学院合作协议的各项工作，积极推动扩大安徽艺术学院本科生校际互换项目。

（**责任领导：**侯守智 **牵头部门：**对外合作与交流处）